

2007  金榜® 版公务员考试系列
最新公务员录用考试教材



公务员录用考试模拟考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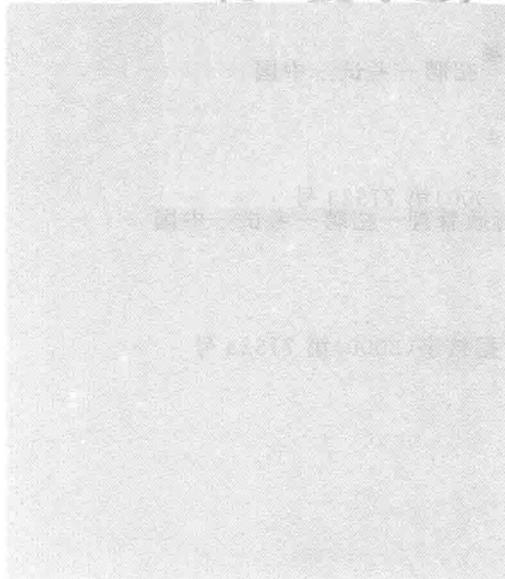
金榜公务员考试专家委员会 / 编审
原 人事部常务副部长 程连昌 主编
国家行政学院副院长



中国人事出版社



2007  金榜®版公务员考录系列
最新公务员录用考试教材



公务员录用考试模拟考场

金榜公务员考试专家委员会 / 编审
原 人事部常务副部长 程连昌 主编
国家行政学院副院长



中国人事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公务员录用考试模拟考场/程连昌主编. —北京:
中国人事出版社, 2000. 9
ISBN 7-80139-582-4

I. 公… II. 程… III. 行政管理—招聘—考试—中国
试题 IV. D630.3-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71523 号

敬告读者

本书封面粘有策划者专用防伪标识,
凡有防伪标识的为正版图书,请读者注意
识别。

**最新公务员录用考试教材
公务员录用考试模拟考场**

中国人事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朝阳区育慧里 5 号 邮编:100101)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支千印刷厂印刷

*

2007 年 1 月版 200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印张:24.5 字数:580 千字

定价:38.00 元

前 言

建立考试录用制度是按照邓小平理论进行的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的重要内容,是公务员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1980年,邓小平同志在《党和国家领导制度的改革》重要讲话中指出:要勇于改革不合时宜的组织制度、人事制度,大力培养、发现和破格使用优秀人才,关键是要健全干部的选举、招考、任免、考核、弹劾、轮换制度。并强调,将来很多职务、职称,只要考试合格,就应当录用或者授予。这一系列重要指示,为干部人事制度改革指明了方向,为建立和推行考试录用制度奠定了重要的理论基础。

1982年,原劳动人事部制定下发了《吸收录用干部问题的若干规定》,首次做出了“考试录用”的规定,即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吸收录用干部“实行公开招收,自愿报名,进行德、智、体全面考核,坚持竞争考试、择优录用”的办法。从此,考试进入选拔干部的程序之中。1987年,党的十三大决定建立公务员制度,要求在选拔任用方面尽量增加透明程度、开放程度和群众参与程度,要求引入竞争机制,在更大范围内创造一种有利于人才脱颖而出的局面。这为考试录用制度的建立创造了一个历史契机。1988年,七届人大一次会议明确提出,今后各级政府录用公务员,要通过公开考试,择优选拔。1989年,人事部在监察部、审计署、统计局、环保局、建材局、税务局等六个部门进行了公务员考试录用试点,计划录用156人,通过资格审查报名的有1334人,经考试考核最后录用了144人。在点上试验的同时,中组部、人事部于1989年1月下发了《关于国家行政机关补充工作人员实行考试办法的通知》,政府机关补充工作人员开始进行考试录用的探索。

1993年8月14日,国务院颁布了《国家公务员暂行条例》。根据暂行条例,人事部于1994年6月7日下发了《国家公务员录用暂行规定》,要求录用公务员,贯彻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按照德才兼备的标准,采取考试与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这标志着公务员考试录用制度的正式建立,从此,经过十余年探索的考试录用工作进入法制化、规范化、科学化的轨道。

1994年7月30日,人事部在京举行新闻发布会宣布,人事部将组织中央国家行政机关公务员录用首届招考,以此带动全国。参加首届招考的有国务院办公厅、原国家计委、建设部、人事部、水利部等30个部门,计划录用490人。有1万多人咨询,被新闻界称之为“万人赶考公务员”。这次招考构成了社会的一个热点,它表明公务员考试录用制度已正式进入推行阶段。继中央、国家行政机关首届招考后,1994年11月20日,辽宁省率先拉开了首届省直机关公务员录用考试的帷幕,从5257名考生中录用了262人。之后,公开招考的方式在全国各地普及。在招考中,多数地方还打破地域和身份限制,拓宽了人才选拔的渠道。从1994年以来,中央国家行政机关及垂直管理系统连续九次面向社会公开招考,共录用公务员2.3万人;全国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均实行了公开招考,从2000年到2002年底,全国地方共录用公务员43.9万人。据不完全统计,10年来,全国从农民中录用公务员5000余人,从非国有单位录用4万人,从待业人员中录用近万人。

实行考试录用制度是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的突破口,是推行公务员制度的一面旗帜。各地在考试录用实践中,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打破身份、地域限制,不拘一格选人才;坚持公开考录政策、录用计划、资格条件、考试成绩和录用结果,人们形象地把“五公开”称为“玻璃房子里的竞争”。实行“凡进必考”,有力地遏制了机关进人上存在的不正之风,树立了党政机关选贤任能、公正廉洁的新形象。“凡进必考”已成为社会共识,赢得了民心,表现出了旺盛的生命力。考试录用制度的推行,开阔了机关选人视野,一大批素质好、年纪轻、学历高的优秀人才脱颖而出,为机关补充了新鲜血液,注入了新的活力。一些地区和部门对录用人员的跟踪调查表明,用人单位的满意率达98%。它建立了一种奋发向上的机制,鼓励、引导广大青少年认真学习、勇于实践、不断进取,促进全社会形成一种重才、爱才、惜才、用才的良好风气。

2005年4月27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并于2006年1月1日起施行的《公务员法》中明确指出,公务员录用考试采取笔试和面试的方式,测试应试者的公共基础知识、专业知识水平,以及其他适应职位要求的一般素质和能力。公务员录用考试是一种能力考试,主要测试应试者运用理论、原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文字表达能力、逻辑思维能力、综合分析能力、应变能力、协调能力、理解能力等。公务员录用考试也是一种综合考试,它采取资格审查、笔试、面试、体检、考核等多种方法,测试应试者的知识、能力水平,了解应试者的思想品德、实际表现等情况。公务员录用考试更是一种选拔考试,有很强的竞争性,它要优中选优。

公务员录用考试为每一个有志于当公务员的青年提供了竞争的舞台,广大青年参加公务员录用考试的竞争,很神圣,也很光荣。为了在考试中脱颖而出,必须做好准备。一是要了解笔试特点、科目、内容、答题要领;二是要特别熟悉《行政职业能力测验》和《申论》试卷的结构、测试点、答题技巧,并要有针对性地练习;三是要把握面试的方法、试题特点、测评要素、应答技巧,并要进行模拟演练。

为了使广大青年有针对性、高效率地做好应试准备,并在考试中稳操胜券,中国人事出版社组织国家行政学院、中央党校、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等单位的有关专家、学者精心结合历年考试的实际情况编写了本套“中央国家机关公务员录用考试专用教材”,本套教材包括:《公共基础知识应试指导及模拟训练》(常识)、《行政职业能力测验应试指导及模拟训练》(一、二通用)、《申论》、《公务员录用考试报考指南及面试技巧》、《公务员录用考试模拟考场》(六年真题·三套模拟)。

这套教材,认真分析了历年录用考试笔试和面试试题的变化、内容分布、测试要点;总结了考试成功者应试准备的经验;研究了录用考试试题今后的测试方向。具有以下鲜明特点:

► 一是针对性

全书针对应试者最关心的问题,从试题题型、测试重点、复习策略、应答技巧、模拟实例等各个方面做了介绍。

► 二是实践性

全书的作者很有经验,有的多年从事录用考试研究,有的多年做过考试辅导,有的是考试成功者。全书的内容紧密联系考试实际,非常典型,有代表性,广大青年读时会有逼真、实战的感觉。

► 三是系统性

这套复习用书针对录用考试的特点,从笔试的总体要求到《行政职业能力测验》、《申论》;从面试的结构到面试题、结构化面试方法、考官打分;从试题分析到应答技巧、模拟演练等各个方面进行了系统的介绍。

► 四是实用性

全书充分考虑到广大青年学习、工作很忙的特点,在内容选择上突出了重点、要点,在编排形式上有提示、例题解析和模拟题,特别精心命制了全真模拟试卷,有利于应试者高效准备。这套书,特别是面试指南,对青年参加企业、事业单位的招聘考试和以后的竞争上岗也大有裨益。

中国特色的公务员考试录用制度,对于吸引优秀人才从事行政管理,建设廉洁、勤政、务实、高效的政府将起到重要作用。

祝愿中国的公务员录用考试制度与时俱进,日臻完善!

衷心希望有志于成为公务员的广大青年,在录用考试竞争中脱颖而出,并勤于学习,努力实践,成为一名合格的、人民群众满意的公务员。

编者
2007年1月

目 录

第一篇 申论预测试卷

申论预测试卷一	(1)
申论预测试卷二	(5)
申论预测试卷三	(10)
申论预测试卷四	(15)
申论预测试卷五	(24)
申论预测试卷六	(28)
申论预测试卷七	(35)
申论预测试卷八	(41)
申论预测试卷九	(47)
申论预测试卷十	(53)
申论预测试卷参考答案	(58)

第二篇 行政职业能力测验预测试卷

行政职业能力测验预测试卷一	(83)
行政职业能力测验预测试卷二	(114)
行政职业能力测验预测试卷三	(142)
行政职业能力测验预测试卷四	(164)
行政职业能力测验预测试卷五	(191)
行政职业能力测验预测试卷参考答案	(220)

第三篇 公共基础知识预测试卷

公共基础知识预测试卷一	(273)
公共基础知识预测试卷二	(282)
公共基础知识预测试卷三	(290)
公共基础知识预测试卷四	(297)
公共基础知识预测试卷五	(305)
公共基础知识预测试卷六	(314)
公共基础知识预测试卷七	(322)
公共基础知识预测试卷八	(330)
公共基础知识预测试卷九	(338)
公共基础知识预测试卷十	(346)
公共基础知识预测试卷参考答案	(354)

第一篇

申论预测试卷

申论预测试卷一

申论预测试卷二

申论预测试卷三

申论预测试卷四

申论预测试卷五

申论预测试卷六

申论预测试卷七

申论预测试卷八

申论预测试卷九

申论预测试卷十

申论预测试卷参考答案

申论预测试卷一

满分:100分 时限:150分钟

题号	1	2	3	总分	核分人
得分					

一、注意事项

1. 申论考试是对应考者阅读理解能力、综合分析能力、提出和解决问题能力、文字表达能力的测试。
2. 作答参考时限:阅读材料 40 分钟,作答 110 分钟。
3. 仔细阅读给定材料,按照后面提出的“申论要求”依次作答。

二、资料

1. 某记者因为眼睛轻微不适前往方庄第一医院就诊。医生诊断的结果是结膜炎,在处方上开的是江西萍乡制药厂生产的 5 毫升装盐酸环丙沙星滴眼液。这家社区医院划价每支 15.7 元。

2. 记者随后在相距百米的方庄购物中心,看到药品专柜一模一样的滴眼液售价仅为 6.6 元。两者价格相差 2.3 倍。

3. 记者又来到堪称国内最高规格的一家三级甲等医院,想在这里得到一个放心的药价。结果有些出人意料:这种滴眼液又派生出一个新售价——每支 12 元。

4. 按照环丙沙星滴眼液的使用说明书,记者拨通了江西萍乡制药厂的电话。该厂的销售科科长报出了出厂价:“一次进货一箱以上,每支价格 3.8 元”。

5. 据北京市物价局工作人员介绍,江西萍乡制药厂生产的 5 毫升装环丙沙星滴眼液,属于企业按规定的作价办法自定价格的药品,必须先到北京市物价局进行登记后才能销售。再加上国家规定的正常差率后,这种药品在北京市场登记公布的价格是:每支批发价为 5.75 元,零售价为 6.6 元。他说,无论是在药店还是在医院出售,可以低于北京市物价局公布的药品价格,但决不允许高出此价格。

6. 按照药品价格管理方法,厂家按不同的类型给批发商 20% 左右的进销差率,批发商再给零售商 15% 的批零差率。此外,对企业按作价办法定价的药品,可以有 50% 的工商让利。这些都属正常的经济行为。

7. 如果按厂家报的实际价格进行推算,环丙沙星滴眼液的批发价大体上应为 4.75 元,零售价应为 5.46 元。

8. 记者随后拨通了这种药品在北京市的两家批发商——燕京医药公司和燕京第一批发部

的电话。接电话的两位女同志都不愿意透露从厂家的进价，但比较爽快地报出“批发价”——每支5.75元的八六折，就是4.95元。燕京第一批发部接电话的女同志说：“给医院一般都是八六折”。

9. 据业内人士透露，相比药店零售而言，医院开药的中间环节要复杂很多。一般情况下，厂家聘请医药代表或业务员，由他们负责向各医院进行“公关”。一所医院需要攻下的关口至少有：医院负责人、负责进药的主管和经办人、相关科室负责人和医生。每个关口都要暗地里“奉送”一定的回扣，从2个百分点到15个百分点不等。

10. 知情者称，医生开出一支环丙沙星滴眼液，可提取占零售价10%的“好处费”。

三、申论要求

得分	评卷人

1. 就给定资料反映的问题，用不超过200字进行概括。要求：全面，有条理，有层次。（20分）

反映了药价虚高，从而中间商者上
 进自己扣医生能赚的模或就故意抬价，让药品
 上涨。从而便医生……
 医药行业忘了“救死扶伤，实行革命人道主义”的宗旨

政府制定政策

得分	评卷人

2. 从政府制定政策的角度,就如何管理药品市场,提出对策建议。要求:字数不超过 350 字。(40 分)

315字

1. 能严格守守自己职责, 不能违法乱纪, 2. 在医药界中必须规定由政府规定价格 3. 进集中药品采购办法 4. 加强监管, 和人民服务设置的管, 5. 医生之只有进管, 提高医生的, 实行卫生工作卫生管理

(空格略)

得分	评卷人

3. 就给定资料,自选某一角度,自拟标题,写一篇幅 1000 字左右的文章。要求中心明确,内容充实,论述深刻,有说服力。(40 分)

调整药品价格
是骗钱

申论预测试卷二

满分:100分 时限:150分钟

题号	1	2	3	总分	核分人
得分					

一、注意事项

1. 申论考试是对应考者阅读理解能力、综合分析能力、提出和解决问题能力、文字表达能力的测试。
2. 作答参考时限:阅读材料 40 分钟,作答 110 分钟。
3. 仔细阅读给定材料,按照后面提出的“申论要求”依次作答。

二、资料

1. 正当众多媒体对获得 500 万元体育彩票大奖的神秘女士频频报道时,人们更多的是对该女士不愿透露姓名及面容的较强的自我保护行为议论纷纷。于是,由这位特别的大奖得主引发了人们对公民隐私权的广泛关注。那么,我国法律是如何界定隐私权的呢?公民又应该怎样保护自己的个人隐私呢?

2. 为寻找相关法律,记者分别采访了北京问中律师事务所的方律师和北京陆通律师事务所的付律师。

隐私权是公民人身权利的一种,我国法律明确规定公民有隐私权,《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规定:澳门居民享有个人名誉权、私人生活和家庭生活的隐私权。而其他法律、司法解释中只表明保护公民隐私,未明确公民有隐私权。

3. 针对个人隐私如何界定的问题,付律师谈到:我国法律对公民个人隐私未作界定,即哪些个人资料属于隐私,哪些个人资料不属于隐私、未作明确规定。一般认为,公民不愿向外界透露的个人或家庭资料就属于隐私,比如财产状况、健康状况等。

4. 那么对那些高额的大奖得主而言,一些认为“神秘女士”获了大奖应该算是公众人物,不应该拒绝媒体报道、拍照,也不应该不透露姓名,因为在以往的彩票获奖者中,不是都有要求披彩戴花上台领奖,并且讲还摸奖过程,从而激发更多的人投入买彩票吗?

5. “至于公众人物的界定,法律上暂无规定。”方律师介绍说,对于公众人物的理解,人们在生活和社会交往中个人有个人的看法。他个人认为,公众人物应该是负有一定的职责,有义务在公众面前对有关问题进行解释的人员,比如有的公务员,他所管理的事务涉及到社会公众事务,他有义务向公众解释。付律师也认为,对于公众人物,比如政府官员的隐私权是受限制的,我国法律规定官员的收入情况应向政府机构报告,对收入来源应做出解释;而普通人则可以解

